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6)

可能的須予披露交易
中國葛洲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對外投資公告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8年12月27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葛洲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葛洲壩股份公司」)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投資建設巴基斯坦阿扎德帕坦水電站項目的議案》，主要內容是關於葛洲壩股份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葛洲壩集團海外投資有限公司(「海投公司」)和中國葛洲壩集團國際工程有限公司(「國際公司」)擬投資建設巴基斯坦阿扎德帕坦水電站項目(「帕坦投資項目」)。

海投公司和國際公司已於2017年1月完成對迪拜環球電力投資有限公司100%股權收購，其中海投公司持股比例為75%、國際公司持股比例為25%。海投公司和國際公司從而間接持有了阿扎德帕坦電力(私人)有限公司(「項目公司」)80%股權，獲得了帕坦投資項目的投資開發權。項目公司的剩餘股份分別由大陸石油有限公司和泛亞投資有限公司持有15.86%和4.14%。帕坦投資項目預計總投資為15.40億美元(最終金額以有權部門備案為準)，預計資本金比例為25%，銀行貸款比例為75%。其中，預計資本金總額為3.85億美元，海投公司按持股比例出資2.31億美元，國際公司按持股比例出資0.77億美元；預計債務融資總額11.55億美元，擬由中資銀行組成銀團提供融資。

* 僅供識別

帕坦投資項目位於巴基斯坦克什米爾地區和旁遮普省交界的傑魯姆河干流上，距離伊斯蘭堡約90公里，為傑魯姆河中下游第四級水電站，項目為徑流式水電站，攔河壩為碾壓混凝土重力壩，地下廠房，4台混流式水輪發電機組，總裝機容量700.7MW，年發電量為32.33億度。帕坦投資項目將以建設－擁有一經營－轉讓(BOOT)模式開發建設，建設工期為69個月，運營期30年。目前，帕坦投資項目的論證工作已完成，將按照程序報國家相關部委審批。

投資建設帕坦投資項目符合葛洲壩股份公司主業和發展戰略，符合葛洲壩股份公司的可持續投資能力，有利於提升葛洲壩股份公司綜合競爭實力。本公司董事認為帕坦投資項目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由於海投公司和國際公司對帕坦投資項目可能投入的資本金總額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相關規定，相關可能的交易事項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惟將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未與巴基斯坦相關政府部門就帕坦投資項目事項訂立任何具有約束力的有關協議。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汪建平

中國，北京
2018年1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汪建平先生、丁焰章先生及張羨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傳景先生、劉學詩先生及司欣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原臣先生、鄭起宇先生及張鈺明先生。